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3日上午九点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1年3月1日以电子或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高献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总体工作安排，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如下：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4)、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5)、本次发行数量

6)、限售期

7)、募集资金用途

- 8)、股票上市地点
- 9)、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 6、审议《关于批准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7、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8、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9）。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4 日